

研工〔2025〕2号

关于开展2025年春季学期研究生返校情况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沈阳农业大学《关于2025年元旦和寒假期间工作安排的通知》通知要求，学生于2025年2月23日（星期日）进行新学期报到注册。

要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掌握未返校研究生去向，并建立未返校情况台账及相关联系渠道，保障研究生人身安全。

请各单位组织填写附件1：2025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未返校情况统计表，结合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数，精准做到全方面统计覆盖，做到不落一人。

根据沈阳农业大学《沈阳农业大学研究生在学期间的请销假制度（2021年修订）》文件规定，全体全日制在籍研究生报到注册后法定在校时间未在校均需按准假权限逐级审批。具体准假权限见附件2。

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截至2025年2月24日中午12点前，提交附件1至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联系电话：024-88487139。

沈阳农业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5年2月23日